



中国传媒大学学生公寓住宿协议书

为了加强我校学生公寓的管理，明确甲、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，保证学生在公寓内的人身和财产安全，维护学生公寓学习和生活秩序，在自愿、平等的基础上，学生公寓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甲方）与住宿人（以下简称乙方）共同签订以下住宿协议：

一、学校招生计划正式录取的全日制在籍学生（含非京籍的定向博士研究生），按时交纳住宿费，并签订住宿协议后，方可办理入住手续。

二、由甲方安排乙方住宿房间及床位。

三、安排床位后原则上不再变动，学生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的，需向甲方提出申请，经甲方批准后按实际情况办理调宿手续。

四、乙方有严重违反学生公寓管理条例的，除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外，甲方有权终止住宿合同，强制乙方退宿。

五、未经校方同意乙方不得在校外租房居住，如有违反规定者，一旦出现事故，后果自负。

六、乙方应遵守学生公寓的各项管理规定，甲方应按规章制度进行管理，确保学生公寓保持良好的生活秩序。

七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、甲方根据上级部门的有关政策和文件，制定并执行关于学生公寓的各项规章制度，负责学生公寓的日常管理服务工作的。

2. 甲方在乙方入住前应安排好宿舍，提供必要的学习、生活等设施，



创造良好的学习生活条件。

3. 甲方应加强学生公寓内的安全检查工作，定期检查乙方寝室内务卫生，同时检查安全防火情况。
4. 甲方应加强学生公寓内公共设施的检查和维护，做好公共区域的日常保洁等工作，确保乙方正常的生活秩序。公共设施属于人为损坏的，应责成当事人进行赔偿。
5. 甲方向乙方进行宣传教育，并负责检查纠正各项违规行为。对乙方在学生公寓内的违章违纪现象，甲方可视情节轻重依据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教育及处理。

八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. 乙方应认真阅读并严格遵守有关学生宿舍的管理规定，违反管理规定者，依照《中国传媒大学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》给予相应处分。
2. 乙方在公寓楼内言行举止文明得体，做到不晚归、不违章用电、不使用违章电器、不喝酒、不吸烟、不赌博、不打麻将、不私自留宿、不乱张贴、不损坏公物、服从管理。
3. 学校因房屋修缮、整体布局调整、合并不满员寝室等情况需要调整时，甲方应提前通知学生，学生应服从学生公寓中心进行的宿舍安排、调整和管理。
4. 乙方应保证室内和个人床位的整齐、干净。
5. 乙方应爱护公寓的公共设施、设备；人为损坏，一律照价赔偿。
6. 乙方经本人所在学院同意后可以申请退宿，但申请退宿手续应在本



学年末办理完毕。

7. 乙方若私自在校外留宿出现意外，后果自负。

8. 乙方有权对学生公寓管理和服务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并通过正常渠道要求有关部门给予答复。

9. 乙方应当支持和配合有关教师及学生干部的工作，积极参加公寓文化建设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贰份，自甲乙双方共同签署之日起生效，甲、乙双方各持壹份，具有同等约束效力。

中国传媒大学

学生签字：

学生公寓服务中心

学号：

公寓楼号：

宿舍号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